

枞阳县金社镇金山村废弃坑塘水面土地复垦项目 公开征集公告

项目编号：XE20210224

一、项目情况

- 1、工程名称:枞阳县金社镇金山村废弃坑塘水面土地复垦项目
- 2、项目审批机关名称:枞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3、建设单位: 枞阳县金社镇人民政府
-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交易项目性质:水利工程
- 6、交易方式: 公开征集（随机抽取）

二、工程概况与发包内容

1. 工程实施地点: 枞阳县金社镇境内
2. 建设规模: 本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土方工程（田块修筑）3.1173公顷、农田水利（U型槽）1174m、农田水利（农桥）1m、农田水利（放水涵）2座、田间道路（改建田间道）540m、施工便道83 m。最高投标限价为593928.85元（含暂列金17300.00元），发包价为：以项目控制价为基础下浮5%（暂列金不下浮），即：565097.41元。
3. 计划工期: 30日历天
4. 发包内容: 主要包括土方工程（田块修筑）3.1173公顷、农田水利（U型槽）1174m、农田水利（农桥）1m、农田水利（放水涵）2座、田间道路（改建田间道）540m、施工便道83 m；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征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中所载明内容。
5. 标段划分: 一个标段

三、项目的资格条件

1、资质要求:

（1）本次征集要求征集响应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须具有有效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本项目征集对象为注册地(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在枞阳县行政区域内的潜在响应人。

2、业绩要求:无

3、拟派项目负责人需满足水利水电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考核证书（B证），拟派的建造师不得有在建工程。

4、本次征集不允许联合体投标；资格审查采取资格后审方式进行。

5、受到招投标行政监管部门限制投标的行政处罚，至投标截止之日仍在处罚期内的征集响应人或项目经理不得参与投标。

6、征集响应人不良行为记录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与征集：

(1) 被铜陵市、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录的不良行为累计分值在10分（含）-15分（不含），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3个月；

(2) 被铜陵市、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分值在15分（含）-20分（不含），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6个月；

(3) 被铜陵市、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分值达20分（含）以上，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12个月。

上述不良行为记录分值由建设单位或代理机构在开标现场查询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网站信用信息栏，具体分值等信息以开标当日“铜陵市（含县）市场竞争主体不良行为记录分值汇总表”为准。

7、征集响应人或拟派项目经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不得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8、征集响应人近三年内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记录的，不得确定为成交单位。

四、抽取时间及方式

1、抽取时间：2021年 11 月 8 日 15 时 00 分。

抽取地点：枞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一楼 三号开标厅。

2、请各征集响应人按照本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并在10分钟内解密投标文件（以交易系统时间为准），未按规定时间解密该投标文件按自行放弃本次抽取资格。

3、随机抽取前项目建设单位及代理机构对解密后投标文件等情况进行审查、核实，未通过审查的征集响应人取消本次交易的抽取资格。

4、本项目抽签会由代理机构主持，交易现场在项目建设单位代表、公证处、交易中心、代理机构等共同见证下，由项目建设单位代表在通过审查的企业中按照不见面开标系统中导出的顺序号为投标人抽签号，随机抽取一家单位作为本项目的成交单位。

5、如因停电、机器故障等不可预见原因导致抽签终止的，将重新组织抽取。

五、重要提示

1、在成交结果公示期内，成交单位需向项目建设单位（征集代理）提供投标函中拟派建造师的身份证、注册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B证进行核验；

2、参与本项目公开征集的企业需认真核验本项目的工程量清单、控制价及拟定成交价，中标后无故放弃中标资格的，将交由枞阳县行政监督部门做相关处罚。

3、若本项目征集后无企业报名参与，项目流标。

六、征集文件获取方式

1、所有征集内容均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铜陵市）网上公布的该工程征集公告、附件、答疑为准，征集响应人自行下载，其它任何形式的内容不作为征集投标以及开标评标的依据。请各征集响应人注意网站中建设工程“交易公告”、“补充公告”信息栏内的信息发布内容，如因征集响应人自身原因未了解公告、答疑等信息的，责任自负。

2、征集文件及相关资料为会员注册下载，各征集响应人应当先在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会员注册，否则将无法下载，注册方法见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ggzyjyzx.tl.gov.cn/tlsggzy/）重要通知栏。

七、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征集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铜陵市）网发布。

八、其他说明

本项目是否采用信用评审：否

九、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枞阳县金社镇人民政府	征集代理人：	安徽岚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枞阳县金社镇人民政府	地 址：	枞阳县浮山路银塘花苑商业中心4号楼
邮 编：	246700	邮 编：	246700
联系人：	吴先生	联系人：	周工
电 话	19156212016	电 话：	18055600230

十、保证金账号

本项目无需提交投标保证金

十一、征集截止时间及地点、抽取时间及地点

1. 交易文件获取时间:起始为公告挂网时间，终止为开标时间
2.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开标）时间为：2021/11/08/15:00
3. 递交投标文件（开标）地点为：枞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三号开标厅